

# 广东省蕉岭县农业农村局

## 蕉岭县 2020 年第二、三批中央财政 扶贫资金分配方案

根据《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的通知》（蕉财农〔2020〕21 号）文件，下达我县资金 122 万元，主要用于贫困户小额贷款贴息、支持吸纳跨省贫困人口务工，开展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扶持培育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等能够带动贫困人口增收脱贫的项目。经农业农村局党组会研究，同意拨付给三圳镇的消费扶贫项目，该项目为在东岭村建设三圳镇党建扶贫产业展销中心，主要通过设立展销、陈列（扶贫情况介绍、产品说明等）交流分享等多个区域的展示，以解决三圳镇农产品滞销问题。

根据《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奖励部分）的通知》（蕉财农〔2020〕24 号）文件，下达我县资金 8 万元，主要用于扶贫龙头企业及经县级以上扶贫部门认定的带贫益贫农业企业贷款贴息，增收脱贫项目建设。经农业农村局党组会研究，同意拨付给带贫益贫农业企业梅州市建丰粮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贷款贴息奖励金，该企业共带动贫困户 513 户，贷款 7600 万元，年利息支出约 300 万元。同时该企业已申报省扶贫龙头企业，正等待省审批。

蕉岭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 8 月 10 日

